

附表

2019年度本级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当年预算数	上年预算数	预算数为上年预算数的%
合计	2304.78	2398.66	96%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	99.3	115.5	86%
2、公务接待费	436.38	478.33	91%
3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1769.1	1804.83	98%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费	1354.1	1657.83	82%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	415	147	282%

备注：

1. 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（1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，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，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，包括领导干部用车、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。（3）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2. 经汇总，本级2019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2304.78万元，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3.88万元，下降4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99.3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16.2万元，下降14%，主要原因是减少对外交流工作的支出；公务接待费436.38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41.95万元，下降9%，主要原因是减少接待经费；公务用车购置经费415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268万元，增长182%，主要原因是增加购车经费；公务用车运行经费1354.1万元，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减少303.73万元，下降18%，主要原因是压缩用车经费，控制车辆运行经费支出的结果。